

宜蘭縣冬山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冬鄉清字第1130008989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所催繳112年度非自來水戶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逾期未繳公示送達名冊1份。

依據：依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80條第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所執行羅O宏等8名(如附件名冊)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業務，因義務人未按址居住或送達處所不明，致行政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欠費義務人請於公示送達公告日起15日內，逕向本所清潔隊(電話:03-9591105#162)辦理繳費，逾期視為送達。

鄉長 林峻輔

